# （五）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要素)**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 1 | 综合业务 | 政策法规文件 |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3.《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民办函〔2019〕52号）  4.《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最低生活保障操作规程的通知》（赣民发〔2013〕9号）  5.《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临时救助操作规程>》（赣民字〔2016〕141号）  6.《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指引的通知》（赣民发〔2020〕1号） | 颁布或印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2 | 监督检查 | 1.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2.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民办函〔2019〕52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3 | 最低生活保障 | 政策法规文件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2.《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民发〔2012〕220号） 3.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民办函〔2019〕52号）  3.《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最低生活保障操作规程的通知》（赣民发〔2013〕9号） | 颁布或印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4 | 办事指南 |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2.《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最低生活保障操作规程的通知》（赣民发〔2013〕9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5 | 审核信息 |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2.《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最低生活保障操作规程的通知》（赣民发〔2013〕9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6 | 审批信息 |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7 |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 政策法规文件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18〕22号）  3. 《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指引的通知》（赣民发〔2020〕1号）  4.《吉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吉安市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暨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吉府办字〔2020〕50号） | 颁布或印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8 | 办事指南 |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救助供养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 《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指引的通知》（赣民发〔2020〕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9 | 审核信息 | 1.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2.终止供养名单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0 | 审批信息 |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1 | 临时救助 | 政策法规文件 |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 3.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18〕22号）  3.《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临时救助操作规程>》（赣民字〔2016〕141号）  4.《吉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健全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吉府办字〔2015〕84号）  5.《吉安市民政局<吉安市临时救助实施细则>》（吉市民字〔2017〕116号） | 颁布或印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2 | 办事指南 |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救助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临时救助操作规程>》（赣民字〔2016〕141号）  3.《吉安市民政局<吉安市临时救助实施细则>》（吉市民字〔2017〕116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大厅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3 | 审核审批信息 | 1.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 2.救助金额 3.救助事由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市民政局、县（市、区）民政局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4 | 医疗救助 | 政策法规文件 |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8〕10号） 2.《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30号）  3.《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实施意见的通知》（赣府厅发〔2015〕62号）  4.《吉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医疗救助制度的通知》（吉府办字〔2016〕124号） | 颁布或印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市医疗保障局、县（市、区）医疗保障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5 | 教育救助 | 政策法规文件 |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8〕10号）  3.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18〕22号） | 颁布或印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市教体局、县（市、区）教体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6 | 救助标准 | 教育救助标准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 市教体局、县（市、区）教体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
| 17 | 救助结果 | 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信息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 市教体局、县（市、区）教体局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其他 | 全社会 | 主动公开 |